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董事谯仕彦、周小秋、熊英、刘凤委、向川、邓纲通过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洪伟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将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

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